

主办单位:



## 知识产权战略宣讲会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将合办「知识产权战略宣讲会」。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先生将赴港，在宣讲会上解述为提升国家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而制定的指导方针。

日期： 2008年12月11日（星期四）  
时间： 上午9:30 – 下午12:30 (登记时间：上午9:00)  
地点： 香港湾仔博览道一号香港会议展览中心3楼301室  
主礼嘉宾：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刘吴惠兰女士  
主讲嘉宾：   
    ➤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田力普先生  
    ➤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党组书记、副局长马宪民先生  
注： 宣讲会将以普通话进行，而现场将提供英语即时传译服务  
详情请参阅知识产权署网页 [www.ipd.gov.hk](http://www.ipd.gov.hk) (最新消息)

**[参加办法]** 欢迎各界人士参加，费用全免。请填妥以下报名表格，于 **2008年12月5日或以前**，传真至 **2838 6082**。知识产权署将以先到先得方法接受报名，额满即止；成功报名者将收到确认电邮。查询请电：2961 5631。

**[「专业进修」认可积分]** 本宣讲会已获香港律师会承认为「专业进修」认可课程，并获批予3个「专业进修」认可积分。

### 「知识产权战略宣讲会」报名表格\*

(为方便电脑处理，请以英文正楷填写)

姓名： (姓) \_\_\_\_\_ (名) \_\_\_\_\_ 职位： \_\_\_\_\_  
公司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邮 (必须填写)： \_\_\_\_\_

Ref: RND-1208

####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提供个人资料纯属自愿。但若你未能提供有关资料，我们可能因此而未能处理你的报名及与你联络。

收集个人资料的用途： 你所提供的个人资料，将会用作处理你的报名、日后联络及推广活动上。

个人资料转交： 就上述的收集个人资料用途，我们可能会把你的个人资料向其他直接与本宣讲会有关连的政府部门和机构及服务承办商披露。

查阅 / 更改个人资料： 根据《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你有权查阅和更正你的个人资料。有关要求应以书面向知识产权署提出。